2025年4月26日 星期六
制作：董春云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5-002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养元饮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奎章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讨论并总结了2024年度的工作情况，形成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长姚奎章先生代表董事会作《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就2024年度工作情况作了总结，形成了《养元饮品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下简称"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范召林先生向董事会总结了2024年度的工作情况并作了2025年度的工作部署，形成了《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54,433.83万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60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25日，公司总股本126,027.7566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1,397.75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171,397.75万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0,866.32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82,264.07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05.85%。本年度公司未实施注销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为进一步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滁州养元饮品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子公司安徽滁州养元饮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子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1,472.63万元。滁州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股东（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41,00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子公司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子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730.76万元。河南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股东（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28,50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鹰潭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子公司江西鹰潭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子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380.93万元。江西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股东（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20,00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养元智汇商贸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子公司河北养元智汇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元商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04.99万元。养元商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股东（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80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六号——定期报告》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与要求，公司编制了《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2024年年度报告》《养元饮品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关于确认2024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140万元人民币（含税）（含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10万元、内控报告审计费用30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未发生变化。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及附属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控报告审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等，聘期一年，审计费用授权董事长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选举姚奎章先生、范召林先生、李红兵先生、邓立峰先生、夏君霞女士5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杨小舟先生、张丽梅女士、江连洲先生3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8名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正式任职，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任期三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审议本议案时，上述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亲自出席并向董事会作出了相关说明。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同意。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养元饮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为人民币15万元/年（税前）；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根据所担任的其他职务及公司薪酬制度领取薪酬。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查同意。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构成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其中基本薪酬如下：总经理：180万元/人民币（税前）；财务总监：30万元/人民币（税前）；董事会秘书：30万元/人民币（税前）。兼任人员按最高职务标准领取薪酬，不重复领取。绩效薪酬则根据每年绩效考核情况确定。

该议案关联董事范召林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查同意。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预计投入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且在此期限内任一交易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公司编制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8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计划在2025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以及与金融机构协商结果，在前述额度内选择金融机构、业务品种、担保方式及确定申请额度、期限等具体事宜。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本次授信的额度不等同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对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关协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自2024年1月2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216,034股。公司按照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并于2025年1月3日完成回购股份的注销登记。公司总股本将由1,265,493,600股减少至1,260,277,566股，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265,493,600元减少至人民币1,260,277,566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

21.《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等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养元饮品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

22.《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4.《关于修订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5.《关于修订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将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职责，同时将《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6.《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7.《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5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8.《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制度》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9.《关于修订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0.《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1.《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公司拟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管理制度中的部分内容作出修订。

相关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关于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进一步提高公司质量，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制定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3.《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4.《养元饮品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养元饮品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5.《养元饮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自查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养元饮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6.《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拟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7.《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格式：第五十二号 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等有关规定与要求，公司编制了《养元饮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姚奎章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姚奎章先生曾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酒厂技术科技术员、生产科副科长、一分厂副厂长、集团生产处处长、集团董事，河北养元保健饮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3月起任公司第一至六届董事会董事长；2014年4月起兼任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8月起兼任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3月起任衡水市衡商创新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姚奎章先生先后获得河北省劳动模范、燕赵楷模·时代新人（管理经营团队）、河北省管优秀专家、河北省"改革开放40年40名知名民营企业家"、衡水市改革开放40年优秀民营企业家等荣誉称号。姚奎章先生现为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河北省工商联副主席、衡水衡商总会会长、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饮料工业协会理事会副理事长、河北省食品工业协会副会长、河北省质量文化协会副会长、河北省轻工行业协会副会长、核桃产业国家创新联盟理事长等社会职务。

姚奎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48,627,479股（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7,648,195股、通过公司股东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0,979,284股），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范召林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范召林先生曾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酒厂销售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河北裕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经理，河北养元保健饮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3月起任公司第一至六届董事会董事，2022年5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2008年9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范召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3,253,660股（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5,206,435股、通过公司股东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8,047,225股）；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李红兵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中级技师。李红兵先生曾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酒厂车间主任、集团董事，河北养元保健饮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22年5月任公司第一至五届董事会董事，2008年9月至2022年5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22年5月起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2014年8月至2018年5月兼任衡水联兴供热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李红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3,338,097股（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5,290,872股、通过公司股东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8,047,225股）；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邓立峰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邓立峰先生曾任衡水老白干集团销售总公司业务员，河北裕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公司业务员，河北养元保健饮品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2002年2月至2023年2月任公司业务部经理，2023年2月起任公司推广部经理；2009年11月起任公司第二至六届董事会董事。

邓立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0,819,566股（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861,617股、通过公司股东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957,949股）；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夏君霞 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夏君霞女士曾任河北养元保健饮品有限公司品控经理，公司质量经理、技术部经理；2015年10月起任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2020年4月起任公司技术部经理；2016年3月至2019年4月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9年4月起任公司第五、六届董事会董事。2017年入选河北省"三三三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才；2018年入选衡水市第七批市管优秀专家；2019年被评为河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023年4月荣获河北省五一劳动奖章；现任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果蔬加工技术分会委员会委员、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非热加工技术分会委员会委员、中国饮料工业协会技术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国饮料工业协会蛋白饮料分会副会长、河北省营养学会理事会理事、河北省食品学会理事会副理事长、衡水市食品安全委员会食品安全专家等。

夏君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28,983股；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杨小舟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杨小舟先生现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原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员、研究生院博士生导师；曾兼任财政部内部控制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内部控制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责任鉴定委员会委员。2017年8月至2023年9月任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3月起任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起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年3月起任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起任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小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张丽梅 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张丽梅女士现任北京工商大学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曾获得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2022年5月起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丽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江连洲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江连洲先生历任东北农业大学食品学院院长、国家大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等职务，现任东北农业大学首席教授、博士生导师。2022年5月起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为国际食品科学院（IAFoST）院士，国家大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首席科学家、全国大豆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中国大豆产业协会副会长、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会士、中国发明协会会士等。

江连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859,678,084.65	2,315,937,248.05	-1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2,073,888.63	878,948,803.33	-2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5,748,394.46	706,474,751.47	-2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93,796.34	-878,498,291.1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95	0.6946	-26.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2	7.75	减少1.5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121,476,696.08	13,824,669,774.17	-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620,870,732.87	10,012,801,967.47	6.0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9,836.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8,599,14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58,393.1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663.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400,876.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6,325,494.1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大额存单到期收回，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姚奎章	境内自然人	267,648,195	21.24	0	无	0
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219,592	18.43	0	无	0
李红兵	境内自然人	125,290,872	9.94	0	无	0
范召林	境内自然人	125,206,435	9.93	0	无	0
高森林	境内自然人	38,732,097	3.07	0	无	0
邓立峰	境内自然人	23,861,617	1.89	0	无	0
李志斌	境内自然人	23,695,203	1.88	0	无	0
邢淑兰	境内自然人	23,658,303	1.88	0	无	0
李营威	境内自然人	23,584,647	1.87	0	无	0
朱占波	境内自然人	23,568,203	1.87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姚奎章	267,648,195	人民币普通股	267,648,195
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	232,219,592	人民币普通股	232,219,592
李红兵	125,290,872	人民币普通股	125,290,872
范召林	125,206,435	人民币普通股	125,206,435
高森林	38,732,097	人民币普通股	38,732,097
邓立峰	23,861,617	人民币普通股	23,861,617
李志斌	23,695,203	人民币普通股	23,695,203
邢淑兰	23,658,303	人民币普通股	23,658,303
李营威	23,584,647	人民币普通股	23,584,647
朱占波	23,568,203	人民币普通股	23,568,2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奎章先生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姚奎章先生直接持有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34.87%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是对其存在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与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范召林先生和李红兵先生均直接持有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16.38%的股权，是其主要个人投资者。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6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中，对收回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减资款作出如下安排：2023年底收回减资款10%，并收取占用期间的利息；2024年1季度收回减资款10%，并收取占用期间的利息；2024年2季度收回减资款20%，并收取占用期间的利息；2024年3季度收回减资款20%，并收取占用期间的利息；2024年4季度收回减资款40%，并收取占用期间的利息。

公司已于2023年末按计划收回减资款10%及利息；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收到上述计划中2024年相应款项及利息，逾期期间将按照约定收取占用期间的利息，公司就该事项已积极与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沟通。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8,639,015.02	917,813,668.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34,590,150.95	5,892,224,653.0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652.52	1,543,824.85
应收账款	75,100,049.55	33,765,137.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581,431.63	78,549,699.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1,268,148.27	170,909,265.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8,506,646.13	767,229,903.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264,752.42	202,914,243.08
流动资产合计	7,456,976,846.49	8,064,950,394.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0,928,382.32	591,884,394.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31,551,305.98	2,675,611,293.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1,294,148.88	
固定资产	1,048,465,558.59	1,068,850,208.37
在建工程	32,744,867.27	56,870,000.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2,897,170.12	133,461,567.6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499,599.97	79,850,273.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8,118,816.46	1,153,191,641.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64,499,849.59	5,759,719,379.19
资产总计	13,121,476,696.08	13,824,669,774.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7,977,797.48	1,253,687,188.74
应付账款	123,808,410.08	276,418,697.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3,489,311.49	1,394,109,657.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144,933.47	61,703,554.36
应交税费	85,516,681.20	150,294,750.91
其他应付款	363,341,705.72	359,636,058.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8,153,610.50	182,734,255.54
流动负债合计	2,357,432,449.94	3,678,584,163.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3,038,143.23	86,240,980.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493,996.70	44,356,943.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532,139.93	130,597,923.22
负债合计	2,497,964,589.87	3,809,182,086.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60,277,566.00	1,265,493,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06,941,890.69	2,710,389,100.43
减：库存股		108,663,243.74
其他综合收益	-318,994,658.82	-283,601,435.35
专项储备	1,388,100.24	
盈余公积	632,746,800.00	632,746,8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38,511,034.76	5,796,437,146.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20,870,732.87	10,012,801,967.47
少数股东权益	2,641,373.34	2,685,72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23,512,106.21	10,015,487,68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121,476,696.08	13,824,669,774.17

公司负责人：姚奎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永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瑞宏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59,678,084.65	2,315,937,248.05
其中：营业收入	1,859,678,084.65	2,315,937,248.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0,027,744.11	1,425,081,362.82
其中：营业成本	1,000,310,572.84	1,223,407,051.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453,996.94	23,397,728.15
销售费用	166,240,491.11	168,066,794.81
管理费用	21,415,620.99	21,987,002.34
研发费用	8,208,942.34	7,601,485.27
财务费用	-10,601,880.11	-19,378,699.14
其中：利息费用	403,333.33	6,590,193.23
利息收入	12,610,389.95	25,968,892.37
加：其他收益	48,424,101.10	22,626,240.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7,927.61	11,669,870.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76,320.74	-6,281,828.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599,143.03	155,305,942.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93,303.42	-1,998,065.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5.47	193.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2,362,769.11	1,078,460,066.57
加：营业外收入	235,680.93	561,472.74
减：营业外支出	37,098.32	200,386.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2,561,351.72	1,078,821,153.12
减：所得税费用	160,487,742.84	199,872,122.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073,608.88	878,949,030.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073,608.88	878,949,030.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073,888.63	878,948,803.3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9.75	227.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437,290.38	-299,065,415.4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393,223.47	-298,715,348.0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393,223.47	-298,715,348.0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6,193.69	-1,455,591.0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419,417.16	-297,259,756.9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066.91	-350,067.43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6,636,318.50	579,883,615.1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680,665.16	580,233,455.3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346.66	-349,840.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95	0.694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姚奎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永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瑞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9,773,820.27	869,734,051.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017,758.80	38,754,27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2,791,579.07	908,488,330.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4,164,957.35	1,125,873,964.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050,235.61	71,888,298.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1,868,207.57	502,968,51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01,974.88	86,255,84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7,785,375.41	1,786,986,62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93,796.34	-878,498,291.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8,769,600.00	515,686,382.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77,108.25	35,081,993.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00.00	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7,169,608.25	550,776,376.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65,722.76	25,364,426.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0,000,000.00	776,869,803.3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865,722.76	802,234,229.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303,885.49	-251,457,852.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32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0	32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3,333.33	6,588,848.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49,661.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333.33	233,938,510.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596,666.67	89,061,489.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906,755.82	-1,040,894,65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939,220.96	3,730,931,308.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8,845,976.78	2,690,036,654.10

公司负责人：姚奎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永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瑞宏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